

交通科学与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流程

研究生招生工作流程

上报招生计划

初试（研究生部组织）

招生复试

- 1.学院成立招生复试领导小组。
- 2.按学科（专业）成立复试小组。
- 3.由学院纪检委员进行全程监督。
- 4.进行保密和政策培训，涉密人员签订《保密责任书》。
- 5.研究按照教育部、研究生部相关规定确定进入复试人员名单。
- 6.严格按管理要求组织考试命题、制卷、考试、评卷工作。
- 7.阅卷、累分、核分、登分采用多人流水作业方式，加大复核力度。
- 8.按学科统一面试评判标准，学生面试环节做好监控。
- 9.严格按照报考条件要求进行复试资格审查，审查材料留底存查。
- 10.审核复试成绩，确保评分公平、公正。

